

第四章

1 - 4 主離開猶太到加利利

(一)主的隱藏（1 - 3）

1.「主知道法利賽人聽見他收門徒施洗比約翰還多……就離了猶太……」（1 - 2）

(1)法利賽人嫉妒主，祂就退而隱藏。

(2)在教會中的事奉有主的祝福，也會引起人的嫉妒。除非有主的託付，務必完成，否則學習隱藏是一件美好的事。

2.「往加利利去」（3）

(1)隱藏非為着消極或逃避責任。

(2)乃是繼續盡使命事奉，更進入隱藏的事奉。

(二)主遵行神的旨意（1 - 4）

1.「必須經過撒瑪利亞」（4）

——為拯救撒瑪利亞婦人，是遵行神的旨意。（4, 34）

2.「往加利利」（3）（有兩條路線）

(1)由比利亞（約但河外）——沿約但河走——到加利利（是一般人所走的路）。

(2)猶太地——經過撒瑪利亞——到加利利（主特為救撒瑪利亞婦人）。

3.「他收門徒施洗比約翰還多……必須經過撒瑪利亞。」

(1 - 4)

- (1) 主看重神的旨意（救撒瑪利亞婦人）過於工作（收門徒施洗比約翰還多）。
- (2) 聖徒應當以神的旨意為我們的道路。

(三) 宗教世界給主限制與攔阻 (1 - 3)

「主知道法利賽人聽見他收門徒施洗比約翰還多……就離了猶太。」(1 - 3)

- (1) 法利賽人是猶太教的教導階級，代表猶太教的勢力叫主離開。
- (2) 教會一旦落入宗教世界裏，也會叫主離開。

(四) 主工作的原則是成全別人 (2)

「不是耶穌親自施洗，乃是他的門徒施洗。」(2)

- (1) 主成全別人事奉。
- (2) 教會中不可以有人包辦太多事奉，乃要帶領別人，成全更多人同事奉。

5 - 42 主與撒瑪利亞婦人談道

(一) 基督尋找罪人 (5 - 7)

1. 「……耶穌因走路困乏，就坐在井旁，那時約有午正。」(5 - 6)
 - (1) 主為要尋找拯救撒瑪利亞婦人，到撒瑪利亞的敍加。
 - (2) 耶穌走路困乏，說出殷勤勞苦、付上代價。
 - (3) 約在午正，是日正當中，最炎熱之時，說出多受苦。
2. 「……耶穌對他說：請你給我水喝。」(7)

- (1)耶穌的忍耐，果然遇到撒瑪利亞婦人來打水。
- (2)耶穌先向她要水喝，也說出主口渴困乏，尋找罪人。

(二)人天然生命的不滿足 (7-12)

1. 「有一個撒瑪利亞的婦人來打水……」(7)

- (1)「打水」

——因飢渴而來打水喝。

- (2)人人都不滿足，而到處尋求滿足。

2. 「我們的祖宗雅各，將這井留給我們……喝這井裏的水……」(12)

- (1)祖宗雅各留下給兒子喝這井的水，說明一代又一代的人不滿足。

- (2)今世代的人更不滿足。

(三)罪惡、世界、宗教，不能使人滿足 (12-18)

1. 「已經有五個丈夫……現在有的……」(18)

——說出罪中之樂，不能使人滿足。

2. 「凡喝這水的，還要再渴」(13)

——世界的享受不能使人滿足。

3. 「我們的祖宗雅各，將這井留給我們」(12)

——宗教（遺傳習慣的讀經、禱告、聚會）不能使人滿足。

4. 「凡喝這水的，還要再渴」(13)

——喝雅各井的水，屬靈意即遺傳的道理、教訓、二手的經歷，不能使人滿足。

(四)基督是人生唯一的滿足(10-28)

1. 「……神的恩賜……必早給了你活水。」(10)
——主賜生命的活水，給人滿足。
2. 「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」(14)
——主賜給人滿足的喜樂。
3. 「婦人就留下水罐子，往城裏去……」(28)(不打水)
(1)因已得到基督作滿足，就不再追求世界。
(2)約翰說：交通神的兒子，喜樂得以滿足(約壹一：3-4)

(五)認識基督的過程(9-29)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1. 「你既是猶太人」(9) | ——憑外貌認識主——猶太人。 |
| 2. 「先生，沒有打水的器具。」(11) | ——憑學識認識主——先生。 |
| 3. 「我看你是先知」(19) | ——憑宗教認識主——先知。 |
| 4. 「莫非這就是基督」(29) | ——憑啟示認識主——基督。 |

1. 碰見基督教的外表認識耶穌——猶太人。
2. 碰見基督的道理認識耶穌——先生教導人。
3. 碰見屬靈的教訓工作(神蹟)認識主——先知。
4. 碰見主自己(聖靈的啟示)認識主——基督是一切。

(六)認識基督（遇見主）的結果（28-42）

1.「留下水罐子」（28）

（1）撇下主以外的追求和依靠（不再打水）。

（2）滿足了（不必打水）。

2.「耶穌說：我有食物吃」（32）

——主耶穌也不渴也不餓，說出主心滿意足。（14, 32）

3.「有一個人將我素來所行的一切事，都給我說出來了，
莫非這就是基督麼？」（29）

——作主的見證。

4.「衆人就出城往耶穌那裏去」（30）

（1）帶人到主面前。

（2）以基督為目標。

5.「耶穌……住了兩天。」（40）

——耶穌得安息。

6.「我們親自聽見了，知道這真是救世主。」（42）

——幫助別人直接得啟示。

(七)福音的原則（35-38）

1.「莊稼已經熟了……那人撒種……別人勞苦……」
(35-38)

——聖靈豫備莊稼。

（1）「莊稼已經熟了」（35）

——收割的時候到了，心靈已經豫備好了。

（2）「那人撒種」（37）

——別人撒種過了。

(3)「別人勞苦」(38)

——別人耕耘過了。

2.「我差你們去收」(38)

(1)主差遣門徒。

(2)「收」

——傳福音。

3.「收割的人得工價，積蓄五穀……一同快樂。」(36)

——傳福音所受的報酬。

(1)「收割的人得工價」

——得以維生。

(2)「積蓄五穀到永生」

——事奉主有永遠的價值。

(3)「叫撒種的和收割的一同快樂」

——得到喜樂。

4.「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……還有四個月……莊稼已經熟了……」(34-35)

——如何傳福音。

(1)「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，作成他的工。」(34)

——照神旨意受主引導。

(2)「還有四個月……莊稼已經熟了……」(35)

——要抓住機會。

(八)三種的事奉(21-24)

1.「你們拜父，也不在這山上……」(21)

——肉體的事奉。

2.「也不在耶路撒冷」(21)

——宗教的事奉。

3. 「用心靈（靈）和誠實（真）拜他」（23-24）
——啟示的事奉。

43-45 主被接受與被棄絕

1. 「耶穌離了那地方，往加利利去。」（43）
 - (1)主在猶太地被棄絕，所以往加利利去。
 - (2)何處教會不給主地位，主也會離開那教會。
2. 「加利利人既然看見他……所行一切事，就接待他。」
（44-45）
 - (1)加利利人相信耶穌所行，就接待祂。
 - (2)何處相信主，主就樂意住在他們中間。
 - (3)難怪拒絕主的猶太地，只出一個賣主的猶大，而加利利卻得到十一個使徒。

46-54 在迦拿醫治大臣之子

(一)大臣的兒子患病（46）

1. 「在迦百農」
——驕傲自大的地方（太十一：23），容易患屬靈和身體的疾病。
2. 「有一個大臣，他的兒子在迦百農患病」
——屬靈或身體有病。

(二)大臣前來求醫治（47-49）

1. 「到了加利利」（47）
——站在接受主的地方。
2. 「來見他」（47）

(1)謙卑求教（大臣的身分卻來求見主）。

(2)直接找主。

3.「求他下去醫治他的兒子」(47)

——將需要向主敞開，求告主。

4.「大臣說：先生……」(49)

——顯示尊敬和信賴主。

5.「求你趁着我的孩子還沒有死，就下去。」(49)

(1)抓住機會。

(2)誠懇迫切。

(三)主的醫治 (50-54)

1.「耶穌對他說：回去吧，你的兒子活了。」(50)

(1)主的權柄超越時間與空間。

(2)主的話有權柄醫治疾病。

(3)主應許「活了」，事就這樣成全。

2.「那人信耶穌所說的話，就回去了。」(50)

(1)主的話是信心的根源。

(2)信心是抓住主應許的話。

(3)大臣有大的信心而回去。

(4)信心不憑眼見而回去。

3.「他的兒子活了」(51)

(1)主親口說，親手成全。

(2)主的全能，藉人的信彰顯出來。

(3)信的人必看見神的榮耀（約十一：40）。

4.「這正是耶穌對他說，你兒子活了的時候。」(53)

——主的全能是即刻彰顯。

5.「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……」(53-54)

- (1)主是信實，是我們信心的對象。
- (2)救恩是以家作單位。